

增值电信许可证相关法律规定

| |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产品名称 | 增值电信许可证相关法律规定 |
| 公司名称 | 企航无忧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 |
| 价格 | .00/件 |
| 规格参数 | |
| 公司地址 | 北京市朝阳区三间房东路4号16幢3层176室 |
| 联系电话 | 19568728390 17310573079 |

产品详情

审批：经营许可证的审批

第九条 经营许可证分为《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》和《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》两类。其中，《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》分为《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》和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范围内的《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》。

《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》和《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》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审批。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范围内的《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》由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通信管理局审批。

外商投资电信企业的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，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根据《外商投资电信企业管理规定》审批。

续期：

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是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一种，有效期是五年。如果公司还要继续使用ICP许可证，那么就要进行续期。许多人都以为ICP许可证是在有效期满后再进行续期，其实不是这样的，ICP许可证续期是要在到期前90日办理的。电信增值业务许可证续期办理部门和申请部门是一样的，都在各省的通信管理局，ICP续期需要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续办经营增值电信业务的书面申请，还需要准备一些其他的材料。到期后许可证就不能用了，根据相关法律规定。

《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》第十九条

违反本办法的规定，未取得经营许可证，擅自从事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（ICP），或者超出许可的项目提供服务的，由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责令限期改正，有违法所得的，没收违法所得，处违法所得3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；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5万元的，处10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的罚款；情节严重的，责令关闭网站。《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管理办法》第三十条 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需要继续经营的，应当提前90日向原发证机关提出续办经营许可证的申请；不再继续经营的，应当提前90日向原发证机关报告，并做好善后工作。不经营如何终止？第三十三条

在经营许可证的有效期内，电信业务经营者需要终止经营的，应当符合下列条件：

(一)终止经营基础电信业务的，应当符合电信管理机构确定的电信行业管理总体布局。

(二)有可行的用户妥善处理方案并已妥善处理用户善后问题。

第三十四条

在经营许可证的有效期内，电信业务经营者需要终止经营的，应当向原发证机关提交下列申请材料：

(一)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终止经营电信业务书面申请。内容包括：公司名称、联系方式、经营许可证编号、申请终止经营的电信业务种类、业务覆盖范围等。

(二)公司股东会关于同意终止经营电信业务的决定。

(三)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做好用户善后处理工作的承诺书。

(四)公司关于解决用户善后问题的情况说明。内容包括：用户处理方案、社会公示情况说明、用户意见汇总、实施计划等。

(五)公司的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原件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。